

國立臺灣大學人文大樓籌建委員會第5次會議紀錄

時間：97年4月17日（星期四）下午5時

地點：文學院會議室

出席：洪總務長宏基 葉院長國良 林召集人峰田 陳副院長弱水 陳副院長明姿
夏教授長樸 劉主任亮雅（曾麗玲代） 曾主任漢塘 謝主任世忠
趙主任順文（黃鈺涵代） 張所長顯達 柯所長慶明 陳組長德誠（請假）
洪組長金枝

列席：觀樹教育基金會 洪執行長粹然、曾心怡小姐、黃聖傑先生
營繕組 洪耀聰先生、林芳如小姐、羅健榮先生
校規小組 吳莉莉小姐
事務組 李明禮先生、薛雅方小姐
文學院 陳美玲秘書

主席：洪總務長宏基

記錄：陳照

壹、主席報告：略。

貳、建築師簡報。

參、經與會者討論後，提出以下幾點，請建築師事務所、校方及文學院儘速改善完成，以利籌建進度順利進行。

- 一、請建築師依本會議紀錄第二點、第三點修改設計圖，並至遲於5月7日前將設計圖送達文學院，以利本案順利提送校規小組5月21日之會議討論。
- 二、哲學系座落更正至人文大樓南側，並經與會進駐單位代表無異議通過。
- 三、停車空間問題，由總務長儘速召開會議協調相關單位意見後，請觀樹基金會修改設計圖。
- 四、訂於97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2時，假哲學系會議室召開人文大樓籌建公聽會。
- 五、請文學院於5月22日至5月31日間擇一時段，召開文學院空間規劃小組會議。
- 六、訂於6月19日（星期四）下午5時假文學院會議室，召開人文大樓籌建委員會第6次會議。

肆、散會。